

证券代码：870710

证券简称：中孚环境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浙江中孚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被全国股转公司作出降层决定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被作出降层决定情况

全国股转公司公告降层调整决定日：2026 年 4 月 29 日

预计降层调整生效日：2026 年 5 月 12 日

调整前所属层级：创新层

预计调整后所属层级：基础层

2026 年 4 月 29 日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）公告《关于发布厦门航天思尔特机器人系统股份公司等 7 家创新层公司降层决定的公告》（股转公告〔2026〕162 号），对浙江中孚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中孚环境或公司）作出降层决定，主要内容如下：中孚环境因连续 6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 1 元/股，触发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》第十四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降层情形，调入基础层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复核实施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挂牌公司对降层决定存在异议的，应当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复核申请。如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复核申请或复核申请未被受理，全国股转公司将自 2026 年 5 月 12 日起将公司调入基础层。

二、风险提示

公司当前经营情况正常，上述情况对公司经营无重大不利影响。鉴于公司已被全国股转公司作出降层决定，将于 2026 年 5 月 12 日从创新层调整至基础层，自调整至基础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再次进入创新层。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全

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并谨慎决策。

三、 备查文件

《关于发布厦门航天思尔特机器人系统股份公司等 7 家创新层公司降层决定的公告》（股转公告〔2026〕162 号）

浙江中孚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9 日